

后合同审字〔2025〕489号

后沙峪镇灰土消纳服务合同

甲方：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人民政府

乙方：北京远大远航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甲方：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双裕街 39 号

乙方：北京远大远航工程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裕曦路 9 号院 8 号楼 1 至 2 层 4-4-1578

法定代表人：李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环保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全镇灰土场消纳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服务项目概况

1、服务地点：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

2、清运内容：乙方以全包方式将甲方指定范围的灰土进行现场清理、收集，运输至符合国家规定的处置场所进行消纳处理，严禁偷倒乱卸，运输过程中发生遗洒、泄漏等。

3、清运车辆：乙方须保证具备本服务项目需求的车辆运输车、装载机、挖掘机、洒水车、降尘车及工作人员以保障甲方灰土清运工作。

第二条 合同期限

2025 年 10 月 10 日至2026 年 10 月 9 日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合同价款（即：灰土消纳综合处置费）

合同总价款：固定单价是指灰土消纳综合处置费全费用单价：89 元/方（工程量最终以实际发生为准）。

全费用单价：包括完成服务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运输费、筛分费、处置费、生产机械费、设备使用费、水费、电费、燃料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环境保护费、措施费、冬雨季施工费、检验

检测费、各种税费、保险费、企业管理费及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所谓“一定范围内的风险”是指合同约定以及签订合同时可预见的风险。

2、付款方式及时间

全镇灰土消纳费用：根据月考核情况，按甲方、乙方及监理方，三方确认的工程量乘以合同单价进行结算，每月支付一次。甲方每月组织镇相关部门会同乙方进行月度灰土清运服务考核检查，检查后进行 1000 分考核记录，每扣 1 分扣除 1000 元服务费为标准。具体详见附件二。

3、合同款项的具体支付时间由双方另行商定，每次实际付款前，乙方还需满足以下条件，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1）乙方向甲方提供工作量确认单，甲方对乙方的工作量进行审核，双方共同签字确认交付日期；（2）如需财政资金拨付的，待财政资金到位且甲方履行完毕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后，乙方方可向甲方开具发票，由甲方向乙方拨付资金；（3）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四条 工程量计量

1、计量工作由乙方现场指定人员及监理方共同签字确认后，由乙方负责报甲方审核。

2、乙方应妥善保管计量记录和相关凭证，保存时间不少于 3 年。

3、计量程序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工程量表及有关计量资料进行复核，以确定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提交的工程量表后的 7 个工作日内进行复核，甲方未在约定时间内复核的，乙方提交的工程量表中的工程量视为乙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据此计算灰土消纳综合处置费。如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工程量报表复核后有异议的，应在 3 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双方协商或重新计量。

第五条 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有依据合同对乙方的作业量和作业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2、乙方清运过程中，甲方应派专人进行协调和监督工作，乙方未按照合同标准作业，甲方有权要求整改。

3、甲方应尊重乙方服务，为乙方工作提供良好条件。

4、甲方应采纳乙方合理化建议，并协调乙方与甲方各部门关系，配合乙方解决工作出现的问题和矛盾。

5、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第六条 乙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将镇域内产生的灰土及时收集，运输至符合国家规定的处置场所进行消纳处理，接受甲方监督，车走地净的标准，若因违规倾倒，被有关部门查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2、乙方在清运过程中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垃圾遗撒及掉落地面，如有发生，乙方应及时巡查清理。

3、乙方应将建筑垃圾及渣土运到符合国家规定的处置场所，乙方在清运过程中应统一着装并注意工作人员的礼仪、礼貌，文明作业，不得影响居民正常的生活、工作秩序。

4、乙方必须规范作业、确保安全并对安全负全责。作业中，如因乙方原因发生人身和设备安全事故，一切费用和善后问题的处理，均由乙方负责，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垃圾清运过程中，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对外需承担的刑事、行政及民事责任均与甲方无关。

5、乙方应确保工作质量，严格执行服务标准，负责现场的生产安全、环保、现场治安、文明施工、夜间施工、保卫、照明及场内、场内外接口交通疏导、施工围挡等相应措施，由乙方承担费用、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6、如遇甲方上级检查、大风暴雨或火灾等特殊状况时，乙方应及时给以配合安排清运工作，听从甲方指挥。

第七条 服务质量监督与考核

服务质量监督与考核以《后沙峪镇灰土消纳服务考核评分表》为依据，由甲乙双方联合进行，具体时间可由甲方定，但应提前通知乙方，考核结果以双

方负责人员签字确认的考核表为准。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后沙峪镇灰土消纳服务考核评分表》考核内容进行修改。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另一方均有权要求其赔偿因违约造成的损失；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2、甲方或乙方存在不能按本合同约定内容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及发生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合同无法正常履行除外。

3、乙方不按甲方通知时间进行及时清运的，每逾期一天应按 1000 元为标准按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服务质量下降，垃圾清运不及时或因乙方作业时间或作业方式等问题导致投诉，经查证属实的，乙方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半个月的灰土清运费；乙方逾期清运发生超过 5 次，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收集、运输、消纳过程)，若发生火灾等安全事故或交通事故等，甲方有权依据《后沙峪镇灰土消纳服务考核评分表》对乙方进行处理。连续发生两次以上(含两次)上述事故，或单次事故造成甲方及第三方损失共计 20 万元以上或有人员伤亡的情况下(乙方无责的情况下除外)，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除按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三十支付违约金外，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

5、除双方协议终止合同或因违约方的违约行为导致合同无法履行而解除合同外，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向协议履行地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不可抗力

在履行合同中因发生不可抗力(洪水、地震或其他不可预见原因等)造成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附则

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通过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补充条款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以下无正文，为双方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5.10.10

马滕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5.10.10

附件一：

安全生产协议书

项目名称：后沙峪镇灰土消纳服务

项目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

发包单位(甲方)：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人民政府

承包单位(乙方)：北京远大远航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确保项目的生产安全，按照国务院及北京市关于安全生产方面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安全生产协议书。

- 一、本安全生产协议书作为项目合同协议书的附件，与该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二、乙方必须依法取得相应资质证书后，方可从事其资质许可范围内的工程，乙方的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负责人及各级管理人员应对本工程安全生产工作各负其责。
- 三、乙方在施工中必须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93号)等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同时还要遵从北京市地方有关规定，包括：《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北京市建设工程文明安全施工管理规定》、《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标准》、《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保卫消防工作标准》、《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场容卫生标准》、《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保护标准》、《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文明安全施工补充标准》等，甲方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监督管理职责，并依据以上规定和标准对施工过程进行安全检查及奖惩。
- 四、乙方必须按照有关规定要求，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安全操作规程，配备足够的安全管理人员并实行安全生产责任制，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方案以及应急救援预案、安全度汛方案等并适时演练，组织安全知识教育培训、安全技术交底等，生产生活中落实各项安全防护措施，安排专职人员巡视检查并及时整改，确保生产安全。
- 五、乙方施工人员中的电工、焊工及垂直运输、爆破、等高架设等特种作业人

员必须按照国家《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经过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后持证上岗；施工机具中的受压容器、电气设备、起重设施等特种设备必须具有符合安全要求的保护设施。

六、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采取有效保护措施，保证地下管线和周边地表构造物的安全。若造成地下管线和地表构造物的损坏，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七、施工过程中若发生人员伤亡(含刑事案件)、火灾、爆炸等事故，乙方必须立即按有关规定及时上报甲方及其政府主管部门，事故责任及事故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八、乙方所有的安全生产管理活动均应及时记录，形成完整可追溯文件。

九、本协议未尽事宜，依据有关法规、规章处理，法规、规章没有明确规定的，

经双方协商处理解决。

十、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一、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合同履行期间有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2025年10月10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2025年10月10日

后沙峪镇灰土消纳服务____月考核评分表

镇级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100分）		扣分	备注
使用规范	运输车辆未按相关部门要求进行备案或无正规手续的。如发生，每辆车扣3分。		
	运输车未进行苫盖或出现遗撒等情况。如发生，每次扣2分。		
	消纳场用于消纳非本镇渣土。如发生，每起扣10分。		
	如需清运台账需及时更新，定期与环境办核对，不及时的，每处扣2分。		
环境卫生	镇级检查中，发现偷倒垃圾、渣土、建筑垃圾等情况，未及时清运的。如发生，每次扣2分。		
台账整治	偷倒点位清理不及时，形成问题台账的。如发生，每次扣2分。		
	区台账复核期间，台账点位再次出现复发。如发生，每处扣5分。		
举报曝光	出现渣土清运类便民件、举报件及不良事件等。如发生，每起扣2分。		
	出现区级以上媒体曝光、区级以上通报、领导批示的渣土清运类问题。如发生，每起扣20分。		
综合评价	考核最终得分 ≥ 95 分	优秀：按照当月服务费全额拨付	
	$95 >$ 考核最终得分 ≥ 90 分	良好：按照当月服务费90%比例拨付	
	$90 >$ 考核最终得分 ≥ 85 分	一般：按照当月服务费85%比例拨付	
	$85 >$ 考核最终得分 ≥ 80 分	合格：按照当月服务费80%比例拨付	
	$80 >$ 考核最终得分 ≥ 75 分	基本合格：按照当月服务费70%比例拨付	
	$75 >$ 考核最终得分 ≥ 70 分	不合格：按照当月服务费50%比例拨付	
注：①本考核采取百分之考核办法，每月考核一次。②根据当月考核得分情况，按照综合评价比例支付相应服务费。			
最终得分：		拨付比例：	
考核人签字：		被考核人签字：	

有限公司
54617

镇人民政府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MAEQ5P7E09



扫描二维码
了解企业信息、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远大远航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5年07月02日

法定代表人 李莹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裕曦路9号院8号楼1至2层4-4-1578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公路工程监理；建筑劳务分包；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城市市容管理；城市绿化管理；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餐厨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林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装卸搬运；土地整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家政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密封用填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砌块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保温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7月0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